

# 報考國立中央大學研究所甄試考生常見問題及處理方式

105.09 製

問題		回答
1	我想報考研究所甄試，如何報名？	本校研究甄試招生 <b>一律網路報名</b> ，流程請參閱簡章 P. 3 說明。
2	何謂「應屆生」？其畢業年月如何填列？學歷證件應繳交什麼？	<p>◎ 目前就讀大學或獨立學院學士班，且即將於 105 學年度畢業者(包含延畢生)。</p> <p>◎ 畢業年月請填 106 年 6 月。</p> <p>◎ 學歷證件請繳交<b>學生證正、反面影本</b>(須黏貼於報名表上)，<u>105 上註冊章要清晰可辨</u>。</p>
3	各項繳交表格是否採用統一格式？	<p>◎ 推薦函：各系所如有規定格式，請務必使用各系所規定格式，若各系所無規定格式，可參考使用 106 學年度碩士班、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公告網頁提供之格式(可至本校電子簡章公告頁面下載)。</p> <p>◎ 其他各項<b>書面審查資料</b>(如研究計畫書、成績自填表、考生基本資料表等)：<b>如各系所有規定格式者，務必使用各系所規定格式。各系所自訂格式一覽表，請詳參 106 學年度碩士班、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 P. 10 或「陸、招生系所」各系所篇幅中。前述提及各系所自訂表格可至招生組 106 學年度碩士班、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公告頁面或各系所網頁下載。</b></p>
4	繳交歷年成績單的規定為何？	歷年成績單繳交規定，詳請參閱 <u>106 學年度碩士班、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 P. 8-9</u> 。
5	歷年總成績排名，其名次可否為全「系」的？	不可以，須提供全班的，該系若只有一班，另請註明。請依 106 學年碩士班、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 P. 8-9 規定繳交。
6	名次百分比(%)的「小數點」取到第幾位數？	<p>◎ 最多計算至小數點後 2 位，如計算後超過小數點後 2 位則請以四捨五入計算之。</p> <p>◎ 如系所有另定報考名次百分比的標準時，如您的名次百分比與標準僅差 0.01% 也算資格不符，例如：訂在 50%，您的名次百分比計算後為 50.01%，即不合格。</p>
7	「推薦函的信封封面」一定要用本校公告的格式嗎？	如系所規定推薦函需另直接寄至系所者，推薦函信封封面須用本校規定格式(請自備信封袋，並將「推薦函的信封封面」貼於信封袋上)，但若無規定者，則不一定要使用。推薦函信封封面須註明報考學位(碩士班或博士班)報考系所組別及被推薦人姓名。
8	何謂「同等學力」？持「同等學力」考生該如何報考？	<p>◎ 請詳看 <u>106 學年度碩士班、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 P. 88-89</u>。</p> <p>◎ 持同等學力報考<u>碩士班</u>或<u>博士班</u>者，請詳看 <u>106 學年度碩士班、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 P. 8</u>。</p>
9	持「境外學歷」考生該如何報考？	◎ 請詳看 <u>106 學年度碩士班、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 P. 8</u> 。
10	報名資料已寄出，但還有資料忘了寄？	<p>◎ 若需補繳資料為<b>書面審查資料</b>，請直接掛號<b>寄到該所</b>即可，封面上要須註明「報考 106 學年度碩士班、博士班甄試補件」、「考生姓名」、「報考所組」及「補交 XXX 資料」。</p> <p>◎ 若須補繳紙本資料為<b>報名資格審查資料</b>(如報名表、學力證件、歷年成績單、名次證明及在職證明等)，請盡快以掛號<b>寄至本校報考系所</b>，並於信封封面上註明「報考 106 學年度碩士班、博士班甄試補件」、「考生姓名」、「報考所組」及「補交 XXX 資料」。</p>
11	如身份證遺失或毀損，以致無法繳交，該如何處理？	可以 <b>駕照</b> 替代。